

序號：TYCN 008/64

事實發生日：2021年4月19日

目的：召開2021年股東常會預防新冠病毒 2019 (Covid-19)疫情傳播措施
指導原則通知

致：泰國證券交易所董事總經理

根據聚亨企業集團(泰國)大眾有限公司通過決議，於2021年4月21日上午10:00時，在公司註冊地，住址：No. 99 Moo 1, Nikompattana, Amphur Nikompattana, Rayong 21180 Thailand 召開2021年年度股東常會討論事項議程並已依據於2021年2月24日第1次的董事會會議決議向泰國證券交易所揭露信息並於2021年3月16日為Record Date(最後過戶日：係股東有權利參加股東會議之日期)。但因新冠病毒 2019 (COVID - 19)疫情升溫傳播感染擴散蔓延情況益發嚴重，因此為了所有股東和相關人員的安全及為了防疫新冠病毒 2019(COVID - 19)疫情的傳播並降低被感染風險，因此調整參加2021年股東常會防疫措施如下：

1. 公司懇請所有股東合作，請您委託本公司指定之獨立董事股東委託授權代理人，代表您參加會議。請將您的委託授權代理人表格郵寄給：本公司秘書：
Mr. Wen Chun Feng 住址：No. 99 Moo 1, Nikompattana, Amphur Nikompattana, Rayong 21180 或掃描/拍照並發送郵件至 wen@tycons.com。
2. 在股東常會會議開始前，提前一小時開放註冊登記參加股東常會。
3. 會議時間為1小時30分鐘。
4. 出席會議的座位之間的距離不少於2米，由於室內場所**設限只可容納低於50位股東**，而陪同人員將不得進入會場。當提供的出席座位已滿時，公司將為已親臨會場之股東提供委託授權代理人表格，授權委託本公司指定之獨立董事股東，代表您參加會議，以維護您的投票權益。
5. 為了全體與會者的安全，我們保留不允許符合以下條件之人士參加2021年股東常會的權利。
 - (1) 人員條件
 - 經驗證為 COVID - 19 感染者 (患者)
 - 接觸過 (患者) 的人 (高風險接觸者)
 - 接近過高險危人群的人
 - (2) 症狀條件
 - 體溫在攝氏 37.5度或更高的人
 - 患有咳嗽，喉嚨痛，流鼻涕，呼吸困難，呼吸急促或任何其他跡象表明可能感染了新冠病毒 2019 (COVID-19)的人。
 - 拒絕公司進行篩選檢測及拒絕遵守公司其他防疫措施要求的人。
 - (3) 有前往，居住在管制區或執行職務的人。其中包括去過 COVID-19疫情蔓延嚴峻的地方。
6. 請勿使用麥克風。如果有問題，請寫在紙上並傳送給現場工作人員。公司將僅針對有要投票議程上的問題回答。對於其他問題公司保留酌情考慮回答的權利。

7. 會議期間請勿更換座位或進出。
8. 會場區域禁止進食或喝飲料。
9. 會議期間需全程戴口罩並使用所提供的酒精清潔雙手。

謹此說明

Mr. Natthawat Thanapinyanun
(董事)